开局之年图读宝鸡“十四五”（2）

宝鸡日报 4-5版
2021年10月29日 星期五
责任编辑：张 蓉
美编：兰莹莹 校对：谢 莉

宝鸡市“十四五”加快食品工业发展目标任务清单图解

总体目标

- 2025年全市食品工业总产值达到1200亿元以上
- 主要农产品加工转化率达到80%以上
- 全市农产品加工业产值比达到3:1
- 打造千亿级优质高端食品产业集群
- 加快建设全国优质农产品供应中心

重点任务

发展原料基地	建设优质粮食基地	到2025年，全市粮食面积稳定在450万亩。
	建设优质果品基地	到2025年，发展高质高效果园200个，优质果品面积90%以上，果品总产达到220万吨。
	建设高端奶源基地	到2025年，奶畜存栏达到200万头(只)，奶类产量达到100万吨。
	建设优质蔬菜基地	到2025年，蔬菜面积达到115万亩，总产达到230万吨。
	建设优质畜产品基地	到2025年，生猪年出栏稳定在150万头以上，肉、蛋产量分别达到18万吨和7万吨以上。
	建设区域特色产品基地	到2025年，发展中蜂50万群、食用菌5000万袋、核桃花椒等干杂果235万亩。
突出园区建设	到2025年，全市建成2个百亿元以上园区、2个50亿元以上园区、8个4亿元以上园区，园区入驻企业300个。	凤翔区：白酒加工园区产值达到100亿元以上，创建为省级加工示范园区。
		扶风县：食品加工园区产值达到100亿元以上，建成全国农产品加工示范园区。
		陇 县：羊乳品加工园区产值达到54亿元以上，建成全国农产品加工示范园区。
		眉 县：猕猴桃加工园区产值达到50亿元以上，创建为省级农产品加工示范园区。
		千阳县：农副产品加工园区产值达到21亿元以上，创建为省级农产品加工示范园区。
		陈仓区：啤酒饮品加工园区产值达到15亿元以上。
		岐山县：现代绿色食品加工园区产值达到8亿元以上，达到省级农产品加工示范园区创建标准。
		太白县：高山果蔬加工园区产值达到5亿元以上。
		凤 县：特色农产品、金台区民俗品牌小吃、渭滨区休闲食品、麟游县干杂果及食品加工园区产值均达到4亿元以上，入驻企业10个以上，创建为市级农产品加工示范园区。
发展特色加工	发展主食(烘焙)加工	到2025年，新增规上加工企业5个以上，总产值达到150亿元以上。
	发展酒类加工	到2025年，全市酒产量达到100万吨以上，总产值达到500亿元以上。
	发展畜禽类加工	到2025年，新培育产值10亿元以上畜禽类加工企业10个以上，总产值达到300亿元以上。
	发展果蔬饮品加工	到2025年，果品冷链储藏仓储总量达100万吨以上，总产值达到120亿元以上。
	发展特色民俗食品加工	到2025年，特色食品规模以上企业达到20个以上，总产值达到150亿元以上。
培育市场主体	形成一批龙头企业	到2025年，国家、省级、市级龙头企业分别达到6个、69个、190个以上；全市培育产值10亿元以上畜产品加工企业4个以上、5亿元以上果品加工企业3个以上、5亿元以上粮食加工企业5个以上、亿元以上蔬菜加工企业5个以上。
	引进一批领军企业	到2025年，新增规模以上主食(烘焙)加工企业5个以上、畜产品深加工企业5个以上、果品深加工企业4个以上、蔬菜深加工企业3个以上。
	发展一批配套企业	到2025年，全市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发展到6000个以上。
加强科技创新	搭建创新平台	到2025年，建成3个国家级产品检测中心、2个国家级产品研发中心。
打造知名品牌	食品加工企业品牌培育	全市食品企业商标注册年均增长率达到10%以上。
	推进品牌标准化创建	全市食品专利授权年均增长率达到10%以上。
	区域公用品牌建设	到2025年，新增地理标志产品和集体证明商标6件以上。
强化质量安全	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	到2025年，全市农产品质量检测合格率达到98%以上。
	食品质量安全提升行动	到2025年，全市规模以上食品生产企业全部取得良好生产规范体系(GMP)、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HACCP)等认证证书。
拓宽市场销售	加强产销对接	到2025年，举办100场特色名优食品(农产品)展示展销推介活动，创建1000个城市品牌店、直营店、形象店或商超网点。
	大力发展电商	到2025年，培育国家级电子商务示范企业4个以上、省级20个以上。
	健全市场体系	到2025年，依托市县镇村综合服务体系建设，全市县级电商公共服务中心、电商物流配送中心、镇村电商公共服务站覆盖率达到50%以上。

保障措施

组织领导
市县成立领导小组，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

政策支持
设立食品工业发展基金，凡食品加工园区年产值达到50亿元以上的，由市财政一次性补助300万元；对成功创建省级、国家级食品工业示范园区的，一次性分别给予200万元、300万元的奖励。

服务保障
各相关职能部门在项目立项、技术攻关、工业技改、商贸流通、品牌建设、园区规划等方面给予全方位保障。

宝鸡市“十四五”国家综合交通枢纽建设目标任务清单图解

总体要求

- 构建“十字加多向放射”综合运输通道
- 构建“一中心两平台多节点”物流集散网络
- 基本形成“1234”快速交通圈
- 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能级提升、区域性货物集散中心基本建成

重点任务

完善综合交通基础设施网络	加快航空破局发展	建成宝鸡机场，建设麟游等通用机场。
	积极推动铁路建设	开行陇海铁路动集列车；推进陕甘川渝能源新通道、宝中复线前期工作；加快凤翔长青等铁路专用线建设。
	加密高速公路网络	2021年内宝坪高速、旬凤高速建成通车，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550公里；眉太、关环和麟法高速2024年建成通车，力争宝鸡北过境、钓渭至磻溪、郿周眉高速“十四五”期内建成通车，高速公路通车里程达到750公里以上，力争突破800公里；有序推进乾县至岐山、宝鸡至太白、麟游至灵台高速前期工作，做好项目储备。
	普通国省道提质增效	加快G316、G342等干线公路低等级路段改造，推进G310、G344等域区过境路段建设，普通国道二级及以上公路占比达到88%，普通省道三级及以上公路占比达到80%。国省道技术状况(MQI)优良路率90%以上。
	持续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	加快农村公路提档升级，实现镇通三级公路比例达到85%，基本实现30户以上自然村(组)通硬化路。优良中等路率力争达到85%。持续开展示范县、示范市创建工作。
打造高品质客运服务体系	统筹布局客运站场体系	建成宝鸡城南综合客运枢纽，推进宝鸡机场、蔡家坡综合客运枢纽，凤翔、千阳、麟游等客运站前期工作。
	城乡客运一体化发展	县域20公里范围内农村客运公交化运行率50%。城乡道路客运一体化发展水平达到AAA级以上。
	公交都市建设	建成“公交都市”，城市公共交通机动化出行分担率达到50%，城市建成区公共交通站点500米覆盖率达到90%，积极推动中运量公交系统建设。
	交通旅游融合发展	基本实现一种及以上“快进”交通方式通达4A、5A级景区；以干线公路为主体、农村公路为补充，形成“慢游”交通网络，实现区域内旅游交通“网状”覆盖和“闭环”连接。
深化高水平现代物流体系	统筹综合货运枢纽建设	推进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等“一中心两平台多节点”物流枢纽网络建设。
	提升物流运行组织效率	构建多式联运体系，推动甩挂、网络货运等发展，推动运输结构调整，全社会物流总费用占GDP的比率下降至13.5%。
	交邮融合发展	依托宝鸡机场建设航空邮件快件处理中心，宝鸡南站等铁路站场建设邮件快件集散中心。
	城市绿色货运配送服务体系	优化配送车辆通行便利政策，加快标准化新能源车辆更新改造，到2025年末，新增城市配送车辆中新能源车辆占比达到55%以上。
	统筹构建县镇村三级农村物流体系	推动农村物流节点一点多能、多站合一，推动邮政快递与农村物流运力资源互用互补，县镇村三级配送站点网络覆盖率100%。
推进智慧绿色平安交通建设	智慧交通	推进综合交通运行协调与应急指挥中心建设，实现重要公路路段监测覆盖率100%，二级以上公路客运站视频监控检测率100%。
	绿色交通	新增新能源与清洁能源城市公交车、出租车、物流配送车辆占比90%以上，新能源公交车比重达到80%以上，提升普通国省干线公路改扩建和维修养护路面材料回收率和循环利用率。
	平安交通	持续提升交通安全发展水平，基本完成2020年底存量四、五类桥梁改造，普通国省道新发现四、五类桥梁处治率100%，普通国省道一、二类桥梁比例达90%以上。强化安全预警与应急保障，增强交通应急处理能力，普通国省道一般灾害抢通平均时间小于12小时。
构建现代化行业治理体系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	理顺大交通管理体制，深化公路养护管理改革，推进交通运输领域综合执法改革。
	提升行业综合治理能力	深化交通运输“放管服”改革，加强交通运输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保障措施

组织领导
市县成立领导小组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

要素保障
用好用地审批权政策加大财政支持项目建设

服务保障
做好项目立项、专项手续办理、征地拆迁、建设环境等方面服务保障

项目支撑
78个重大交通项目，总投资超1000亿元，计划完成投资500亿元

宝鸡市城市品质提升行动目标任务清单图解

总体要求

- **一个坚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
- **两个突出**
  突出城市品质提升
  突出市民方便宜居
- **三个注重**
  注重城市建成区存量的改造、修复、提升
  注重微改造、小切口
  注重人居环境改善
- **三个提升**
  城市承载力
  城市竞争力
  城市带动力

重点任务

商贸市场规范提升行动	对设施老化陈旧、基础设施薄弱、公共服务滞后的商贸市场，因地制宜实施升级改造。推动商贸市场建设与城市建设同步规划、实施，合理科学配置商贸市场。总投资6550万元，完成新建路菜篮子水产批发市场、刘家村农贸市场、三合村、姜城堡村商业配套等8处市场建设改造任务。
“厕所革命”行动	遵循小公厕、大民生、大文明的理念，在老旧小区、主要街道两侧、公共建筑、大型公园绿地、集贸市场等人流集散场所，建设改造一批公共厕所。总投资5650万元，在渭滨区、金台区、陈仓区、凤翔区、宝鸡高新区共新建128座、改造120座公厕。
停车场建设管理行动	有序推进中心城区停车规范化，逐步减少主次干道路面停车，改善停车和出行环境。总投资17140万元，共新建西关立体车库、文化路片区、经一路片区、南环路片区、高新九路游园停车场、君悦酒店立体车库等14座停车场、4360个车位。
老旧小区改造行动	与“三供一业”“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等衔接，改造完善小区供排水、供电、供气、供热、消防、垃圾分类等，完善小区节能、绿化、照明等环境。总投资106453万元，完成沿河新村、轴承厂、群众路沿线、卧龙寺街道、宝福路、新建路沿线、姜谭路片区等39个老旧小区改造任务。
城市“五拆”行动	在拆除空地实施拆迁见绿、拆墙透美、修建环卫设施，完善公共服务设施，优化人居环境，改善城市形象。总投资4160万元，完成卧龙大桥北、胜景华庭售楼部、宝安车检所、原文化馆、农机公司、财富大厦违章建筑等12处拆迁改造任务。
环卫设施改造提升行动	加快城区环卫基础设施和垃圾中转站、小区垃圾收集点、环卫工人休息室和环卫车辆停车场建设，增配果皮箱和环卫作业车辆。总投资6663万元，完成各区的城市驿站建设、垃圾处理宣教基地建设，环卫工人休息室、垃圾中转站和压缩站等148座环卫设施建设改造任务。
建筑外立面提升行动	清理城区主干道周边堆放吊挂杂物、沿街建筑表面外挂的各类电线电缆，整治沿街店面橱窗、门匾和广告，对沿街建筑外立面进行外表清洗、局部粉饰或重新装饰。总投资30800万元，完成市区两河三岸沿线、卧龙寺列电片区、清姜路、新民路、渭工路、高新大道沿线等707栋楼宇外立面改造。
背街小巷改造提升行动	将道路改造与照明设施改造、低洼积水治理、公厕升级、间缝绿化等专项计划相结合，对城区范围内的背街小巷进行全面修复改造。总投资14051万元，完成长坪公路、宝福路、宝平路、票房巷、南关村、人民街、金水巷等19条背街小巷改造提升。抓好37处城区易涝点工程治理。有序打通断头路，2021年实施30条。
绿化品质提升行动	运用乔灌木、微地形、绿草坪以及花境，打造与街道周边氛围相得益彰的园林景观。总投资46505万元，完成市区团结运动公园、金陵古渡、伐鱼河文化公园等13处主题公园建设及谭游园、知秋园、芳香园等50处“口袋公园”或街头游园建设。
市容管理提升行动	以城市主次干道及公园、车站、市(商)场周边等区域为主，查处各类占道、出店经营、无照游商、乱堆物料、乱停乱放等行为，加强城市养犬管理，全面规范市民养犬行为。总投资1451万元，完成渭滨区智慧城市平台、数字化城管案件平台等11项市容提升改造任务。加强城市网格化管理，全面落实街长制，抓好78个网格区日常监管。

保障措施

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宝鸡市城市品质提升行动领导小组，各区政府及10个部门为成员单位。成立“十大行动”工作专班。

强化督查考评
将城市品质提升工作列入年度目标考核，建立城市品质提升项目督查考核工作运行机制，制定考核通报排名管理办法。市政府每月召开一次城市品质提升进展工作情况调度会。市政府督查室、市城管办每月开展一次重点督查，年终进行综合考核排名。

做好宣传引导
充分发挥电视台、报纸等新闻媒体和各类宣传渠道的作用，加强对城市品质提升典型案例的宣传，特别要加大对反面典型的曝光力度。倡导“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人民管”的理念。

加大资金筹集
筹集项目资金，引入社会资本。对项目完成较好的区和部门，按照以奖代补形式，给予一定的资金补助。